

“特种兵”赶飞机被困电梯 误机谁担责

法院：国际航班预留两小时显然不足 消费者担主责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吴粤

小王与女朋友满心欢喜开启国际旅游，不想却在赶飞机途中被困电梯因此误机，一气之下小王将物业公司和电梯公司一并告上法庭，索要赔偿。近日，黄浦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这样一起案件。法院审理后认为，小王预留时间不足、过于极限的赶机行为系其误机的最主要原因，物业公司对电梯的正常运行负有保障义务，承担一定责任，最终酌定赔偿 750 元。

被困电梯半小时 后获救未及赶上飞机

凌晨四点多的上海，城市还未完全苏醒，小王和女朋友小许已整装待发。他盯着手机上 6 时 50 分起飞的国际航班信息，还暗自庆幸自己规划好了“特种兵”行程时间：从位于黄浦区家出发到飞机起飞，他认为两小时的时间绰绰有余。两人正是因价格较低、能尽早抵达目的地开始游玩，才预定了这趟航班。

4 时 52 分，网约车准时接单。然而，5 时 08 分，当电梯载着两人下行时，突然剧烈晃动后停止运行。

5 时 13 分，见电梯迟迟无法恢复运行的小王拨通报警电话。5 时 15 分，大厦工作人员也同时发现了电梯异常，随即通知负责维保的某电梯公司。5 时 24 分，电梯公司工作人员赶到现场，经过一番紧张排查，12 分钟后，被困 28 分钟的两人重见天日。但当赶到机场时，航班已经结束值机，两人无奈重新购买了下午出发的机票。

事后，小王算了一笔账：重新购买机票损失 1766 元，来回打车花了 109.32 元，再加上为了维权支付的 2500 元律师代理费，被困电梯时的恐惧与焦虑暂且不论，这些经济损失难道只能自己承担？

一气之下，他将电梯管理方物业公司和维保单位电梯公司告上法庭，索赔精神损害抚慰金、机票损失、交通损失和

律师代理费等共计 9875.32 元（小许另案起诉）。

法院：预留时间不足成为误机主要原因

法院审理后认为，公民的合法财产受法律保护。行为人因过错侵害他人民事权益，应当承担侵权责任。本案中，小王乘坐的航班为 6 时 50 分，但其 5 时 8 分才进入电梯准备出发。根据乘坐国际航班的日常惯例，其预留的值机时间显然过于急促及不足，未考虑到路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小王预留时间不足、过于极限的赶机行为系其误机的主要原因。

其次，在电梯发生故障后，物业公司及时向某电梯公司报修并及时到场救援，两公司对电梯发生故障的处理是及时且妥善的。但鉴于物业公司系电梯管理方，对电梯的正常运行负有保障义务，现小王在系争电梯内被困将近 30 分钟，物业公司应对小王后续产生的损失承担一定的赔偿责任。

电梯公司作为电梯维保方，尽到了日常维保义务，在电梯发生事故时，在合理时间内完成救援，不应承担赔偿责任。

对于物业公司赔偿金额，法院根据小王提供的机票损失费、交通损失费、律师代理费，结合本案案情，酌情物业公司赔偿小王 750 元。至于精神损害抚慰金，小王未提供任何证据证明其精神及心理受到严重伤害，故该项诉请不予支持。小王不服上诉，二审维持原判。

行规划不应过度追求“极限”思维，应将安全与风险防范置于首位，合理预留出行时间。

同时，电梯管理方及维保单位更应恪守职责，以更高标准落实设备维护与安全管理，从源头上减少意外事故发生。唯有各方各司其职、各尽其责，方能在享受便捷出行的同时，筑牢安全的基石。

买新退旧、高价挂卖源自“7天无理由”？ 普陀检察院对多起新型诈骗提起公诉

□ 见习记者 王葳然
通讯员 王晓丹

近年来，电商平台凭借便捷的购物体验 and 多元的售后服务吸引大量消费者，却也成为不法分子实施诈骗的“重灾区”。近日，普陀区人民检察院办理多起利用电商平台规则漏洞实施的新型诈骗案件，涉案金额累计达 50 余万元，同时向涉案平台制发《检察建议书》，推动建立全链条风控体系。

旧鞋冒充新鞋退货 获利8万余元

2024 年 3 月，某电商平台向警方报案称，多起退货商品存在“以次充好”现象。经查，刘某“买新退旧”的调包诈骗套路浮出水面。

该电商集团旗下设有主营

新品销售的主平台和专营二手或瑕疵品的交易平台。自 2023 年 2 月起，刘某发现两平台存在信息壁垒，遂萌生调包诈骗的念头。他先在二手交易平台低价购入瑕疵鞋或二手鞋，随后在主平台下单同款全新正品鞋，待新鞋到货后，利用“七天无理由退货”政策，将旧鞋冒充新鞋退回，并将正品新鞋转卖获利。

为规避平台监测，在长达一年的时间里，刘某使用本人及亲友账号循环操作数十次，累计致平台损失 8 万余元。今年 4 月，经普陀区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法院以诈骗罪判处刘某有期徒刑 2 年，缓刑 2 年，并处罚金 2 万元。

低价买、高价退 三个月骗取44万元

无独有偶，另一起案件中，

杨某和朋友闫某瞄准该电商平台“售后无忧”服务漏洞，合谋实施诈骗。

在“售后无忧”服务中，卖家通过支付一定费用开通此项服务后，就能在发货后马上结算货款，即使订单产生退货也均由平台承担退款，货物退回平台处。

2023 年 7 月至 10 月，杨某和闫某利用这一规则，先在平台低价购买货品，再虚标高价售卖，同时安排“买家”下单后利用“售后无忧”服务恶意退款，通过虚假交易骗取平台退款差价。三个月内，两人共计实施虚假交易 25 次，骗取平台退款差价 44 万余元。

经普陀区人民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被告人杨某、闫某犯诈骗罪，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 2 年 10 个月和 2 年 6 个月，并处罚金 5 万元至 3 万元不等。

一块违规改装电池 一根私拉乱接电线 引发火灾致2死1伤,护工获刑

□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凌晨5点的浦东某居民楼，刺鼻的浓烟裹挟着火光撕开夜幕。一声撕心裂肺的呼救划破寂静——这场因一块改装电池充电引发的惨烈火灾，瞬间吞噬了陈大伯与王阿姨夫妇的生命，更在他们儿子小陈年轻的脸庞上刻下终生伤痕。日前，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对这场悲剧的肇事者、护工梁师傅作出一审判决：失火罪成立，判处有期徒刑3年，缓刑5年。

“热浪和浓烟像野兽一样扑过来……我只能眼睁睁看着父母……”幸存者小陈在病床上回忆起2024年1月24日凌晨的噩梦仍浑身战栗。当晚，梁师

傅在楼道私拉电线为其违规改装的电动自行车电池充电。短短数小时，电池发生“热失控”，火舌瞬间吞噬整个楼道。

鉴定结果冰冷而残酷：陈大伯因烧伤致死，王阿姨因烧灼合并一氧化碳中毒身亡；年仅二十多岁的小陈面部严重烧伤，30%以上皮肤布满瘢痕与色素沉积，构成重伤。“一块改装电池，毁了我们三代人。”陈家的亲属在法庭外含泪控诉。

站在被告席上的梁师傅双手紧握，全程低垂着头。“我图省钱省事……以为临时拉一次线没事，”他声音哽咽着向法官忏悔。这位 55 岁的医院护工承认自己为图方便私拉电线，且对电池进行过改装。火

灾发生后，他虽留在现场配合调查，但惨剧已无法挽回。

案件审理期间，梁师傅东拼西凑筹集赔偿金，艰难地与死者家属及伤者小陈达成和解协议，最终获得书面谅解。

浦东法院合议庭认定，梁师傅过失引发重大火灾，触犯《刑法》第115条，构成失火罪。但鉴于其自动投案、如实供述罪行（自首）、认罪认罚并积极赔偿取得谅解，依法给予最大限度从轻量刑空间。审判长在宣判时特别强调：“一块违规改装的电池，一根私拉乱接的电线，足以成为夺命陷阱。此案为所有心存侥幸者敲响了警钟。”最终，法院判处梁师傅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五年。

【法官说法】

近年来，“特种兵旅游”风靡，年轻人追求用最短时间打卡最多景点，行程规划愈发紧凑。然而，这种极限出行模式在提升旅行效率的同时，也放大了意外事件的风险与损失。极限赶机虽能节省时间，但一旦遭遇突发状况，不仅行程泡汤，经济损失更可能难以挽回。这起案件警示了广大出行者，旅